

超市包裝場蔬果殘留農藥監測結果出爐

為監測超級市場及量販店所陳售之蔬果，是否針對消費者所關切之農藥殘留問題，建立進貨檢驗之自主管理措施，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特別安排於 8 月 18 日執行本年度第二次監測，針對台灣北、中、南、東四區共 8 家蔬果包裝場，抽樣蔬菜類 32 件，水果類 4 件，連夜不眠不休進行蔬果殘留農藥檢驗，結果 36 件蔬果，均與規定相符。

今年 4 月起，由各衛生局及農政單位所組成之稽查小組，分別至其轄區超市包裝場了解業者自主檢驗情形，進行稽查輔導，促使業者落實自主管理，並將包裝場品管等級分成三級，進貨蔬果已作自主檢驗者為第一級，進貨蔬果未作自主檢驗，但有認證標誌者為第二級，進貨蔬果未作自主檢驗，亦未經認證者為第三級。然後於 8 月 18 日，再前往各蔬果包裝場以第三級之業者為優先採樣對象，並於當天下午 5 時前，送達藥物食品檢驗局，該局檢驗人員連夜趕工，於次日清晨 8 時前完成檢驗，隨即將結果以傳真方式，分送相關之縣市稽查小組、包裝場及超級市場。凡是不合格之蔬果，已上架者須立即下架，未上架者則不得上架，包裝場未出貨者則概不得出貨，同時稽查小組人員會分赴包裝場、超級市場及產地，監督下架、停止販售之情形，並對不願配合之業者，依食品衛生管理法第三十五條之規定，處以 3 萬元之罰鍰，以促使超級市場及量販店業者提高警覺，確實做好保護消費者健康之工作。

本次監測結果詳見附表一，抽驗之蔬果所供應之超級市場如附表二。由此監測結果顯示，由事先稽查輔導，進而抽驗監測，導致超級市場及量販店業者對進貨蔬果之貨源均能慎重選擇，監測 36 件蔬果之農藥殘留，結果均能與規定相符，民眾應可放心至超級市場購買蔬果。

附表一、超市包裝場蔬果殘留農藥監測檢驗結果

	蔬果種類	抽驗件數	不符規定	
			件數	%
蔬菜類	小葉菜類	21	0	0
	包葉菜類	3	0	0
	雜糧類	1	0	0
	瓜菜類	3	0	0
	果菜類	2	0	0
	豆菜類	2	0	0
	小計	32	0	0
水果類	大漿果類	2	0	0
	小漿果類	2	0	0
	小計	4	0	0
	總計	36	0	0

附表二、包裝場蔬果供應之超級市場名稱

地區別	件數	供應超級市場
北	11	湖口國軍副食供應站(湖口鄉勝利路二段 360 號)、福利總處宜蘭副供站(宜蘭縣羅東鎮大同路 31 號)及桃園南門市場
中	10	大潤發(台北縣平鎮、台北縣土城、台北碧潭、員林、斗南、新竹忠孝、台中北屯)、巧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(大甲店、后里店、外埔店、豐原店、後龍店、苑裡店)、風醇國際有限公司、寶佳利生鮮超市、元鴻百貨商行、慶鴻商店、家榮商行及苗立聯實業(股)公司
南	10	嘉義縣民雄齊普超市(嘉義縣民雄鄉進興街 307 號)、省嘉義果菜運銷合作社(嘉義市博愛路一段 111 號)、永康市復華區消費合作社、永康市億客萊超市、台南市億客萊超市裕隆店、台南市億客萊超市崇學店、台南市大利超市及台南市大欲超市
東	5	統冠超市自強店(花蓮縣吉安鄉自立路 532 號)
合計	36	